

# 我的汉语老师

丹 增

## 我与新中国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

1960年,家乡发生翻天覆地的变革,我个人碰上千载难逢的机遇。那一年我十三岁,脱掉绛色的僧服,走出古老的寺门;穿上整洁的校服,走进现代的校门。

时至今日,这个学校从西藏公学、西藏民院至西藏民族大学,走过六十年的历程,为西藏的革命和建设培养了八万余名专业技术人才和党政干部,被称为“西藏干部的摇篮”。

课第一天,在明亮的教室里,懂汉语的藏族班主任介绍汉语老师和数学老师。我数学很好,但是一句汉语都不会说,一个汉字都不认识。我全神贯注地看着那位汉语老师。

他叫陈钦甫。第一印象,仪表堂堂,体格匀称,面孔俊秀,散发着青春的活力。他穿的黄色衣裤明显旧了,但非常干净整洁,每一个纽扣都扣得认认真真的,连制服外套的风纪扣也一丝不苟地扣着。更惊讶的是第一次开口,他用流利的藏语说:“你们一路辛苦了,这学校你们喜欢吗?”这下不仅拉近了师生距离,贴近了民族情感,更让我产生对老师的敬畏之心:人家是藏汉双语兼通的老师。正式开课后,陈老师教的第一句汉语是“老师,你好”及“你吃饭了没有”;教的前三个汉字是“你、我、他”。后来我才深刻体会到:一位好老师能影响一个人的一生,所以一句“老师,你好”值得终生铭记。

咸阳这座安静的新城中,猛然来了一大群藏族学生。三千多名学生,不论出身,学校一视同仁,都是学生。有人说,我们这个学校“四不像”:既不像小

学、中学,学生大的四十多岁,最小的只有十来岁,我当年十三岁是最小的之一;也不像干校、党校,尽管学生中有县长、乡长,但学的还是文化知识;更不像大学,尽管教师中有教授、讲师,但课程是汉语拼音、小学教材。

教育能改变人的命运。时至今日,这个学校从西藏公学、西藏民院至西藏民族大学,走过六十年的历程,为西藏的革命和建设培养了八万余名专业技术人才和党政干部,被称为“西藏干部的摇篮”。

我入校之后立下的第一个人生目标是:学好汉语,走遍全国。这个目标也是去年才实现的。我学习汉语特别用心。汉语老师用藏语讲解汉语拼音和字词,声调高扬、语音铿锵,区分着两种语言的发音方式。教汉语,没有课本只有提纲,老师一边查看学生做的记录,一边整理自己的教学笔记,然后整理成文,油印发给学生。我们在五年多的时间里读完了初中以下的汉语课程,学生不仅可以流利地用汉语对话,而且能认识三千多个单字,能读报看书。老师特别关注我的作文,让我担任作文写作的

课代表,老师把学生的作文簿批改完后,总在课堂上亲手发给每一个同学,先发的是写得不好的,最后发的是最好的。还占用一些时间宣读和讲评好的、差的作文。

课堂前面墙上黑板,只有老师拿粉笔书写。后面墙上是报栏,长方形的木框内贴满优秀作文和好人好事表扬信,我的作文常常贴在最前面。我为了写好作文,课余时间大量阅读文学作品,还读《红楼梦》《西游记》等四大名著。图书馆的老师说:“你才学了五年汉语,有点……”这些书当时被视为“闲书”。我于是跑到咸阳街头一个旧书出租屋花钱去租,有空就读,还常常在宿舍熄灯后躲在被窝里,打着手电筒来读。有一天学校出了一个作文题目《美丽的校园》,可以描写不同季节的风景,抒发对老师的情感,还可以写同学之间的友情。我心血来潮,写了一首赞美学校的长诗。我交完作业心里忐忑不安,总觉得作文既离题,又离谱,不知老师怎么想。没想到发作文的时候,还是“压轴”,这就吃了定心丸。但这次老师没有念给我的诗语,我翻开作文簿一看,红笔写的“诗”写得很好,但注意不能好高骛远”映入眼帘。对前一句话有点沾沾自喜,后一句不就是批评我还不会走就想跑吗?

有一年学校组织全校汉语普通话比赛,在三千名学生中我得了第三名,原因是朗诵中卷舌发音不标准,老师有些失望。不久又进行全校汉语作文大赛,我获得第二名。老师拉着我的手走进学校门市部,掏出一斤粮票,买了一斤糕点,把一半分给我吃。在六十年代初,那算是最大的奖励。老师的一举一动鼓起了我的写作激情,就像鼓满帆船的风,激励着我不断远航。

十多年前,我专程前去咸阳看望我的老师们,将我出版的散文集和专著送给他们,还告诉他们,中篇小说《江贡》获奖,部分散文集翻译成英文、俄文、阿拉伯文、匈牙利文。老师们的恩惠我常藏在心底,师恩是报答不尽的,只能作为内心的纪念。我最高兴的是老师们虽然年事已高,但风度如故,威严如故。

去年,我去咸阳看望我的汉语老师陈钦甫,他已经八十多岁了。陈老师见证西藏和平解放,用心培养藏族学生。他对我的无私付出改变了我的命运,就像新中国无数的教育工作者,改变了无数人的命运那样。

(作者为中国作协名誉副主席)

我至今还记得小时候故乡的模样:数十座低矮不一的房屋,在炊烟弥散的树影里错落,根茎般伸延的土路街连所有的院落;几棵浓荫翳日的榕树屹立村头,一湾沟圳从树旁穿过。从那里望去,便是人们四季耕作的碧绿田野。

那时的房屋,大都不过是石砌的基,土垒的墙,杉木或松木做的屋架,上面披满了鱼鳞般密集的黑瓦片;虽然普通、平淡,甚或有几分古拙,但每一座或每一处的房屋,似乎都能巧借地形,顺势就向,当疏则疏,当密则密。特别是房前屋后,不少人家还辟有菜园;处于迫窄地方的人家,也总不忘栽下几棵龙眼树或枇杷树。这一切使居住在这里的乡亲,倒也能从清贫之中享受到自然的雨露和清新的空气,使那些劳累的心,有了歇息和安抚的去处。

故乡,就是以这样一角闽中风土,养育祖辈多少躬身劳作的百姓。我1964年初中毕业回乡,就实实在在地在田地里挥汗耕耘,不管风雨雷电,不管降雾飞霜,我只靠手中的锄和镰,和村里人一起,与缠身的贫穷作战。大人们曾告诫我:不要哄瞒每一寸土地,不要亏待每一株庄稼。事实上,大人们在这方面总是我的榜样,无论白天黑夜,他们总是把心搁在田野上,搁在泥土里,搁在庄稼中。他们甚至在春意萦绕的日子里,也没有闲心去漾开姹紫嫣红的思绪,而是头顶三两颗星,到下弦月映照下的田沟去看水、放水。春寒中的护秧,炎阳下的耙田,秋露时的收割,冬霜里的挖沟……所有的丰收,写在纸上自然不费气力,但谷物的真正登场,却要付出多少艰辛!

生活就这样一天天过去。二十多岁时,我有机会去省城谋生,后也成了家;年迈的父母离我而去后,杂事羁绊,就很少回乡了。但身在异乡,有时面对日落,不期然又唤起思乡的缱绻情怀,想到那有月亮月光的晒谷场,夏天的晚上是否还人影幢幢,挥着麦扇扑驱蚊虫?还想到曾与儿时的伙伴多少次去邻村看电影,回来时一路热烈交谈……

改革开放后,亲朋好友频繁为我传来故乡变化的消息,每一次都使我惊喜。乡亲们已拥有承包土地的权利,有离开乡村外出打工的自由;多种经营,使收入有了显著的提高;电话、网络,使文化生活发生巨大的变化……一次次撩拨我心中的想象。于是我也总想找机会回去看看,担心自己失落了乡愁,失落了根基。

故乡倒也没有让我“情怯”。每一次回去,无论是年夜的菜肴、元宵的汤圆,或是端午的粽子、中秋的月饼……那香香、甜甜、糯糯的家乡味道,总让我的情感兴奋得溢溢出来,浓得化不开也挥不去。特别是看到记忆中许多破旧的小屋,已被簇新的楼房所替代,村场也变得宽敞、整洁;那窄窄弯弯的土路早已不见,一条厚实的水泥路在村里绕了两圈,径直与村外的一条大公路衔接……期待、愿景、梦想,一年一年,好像都插上翅膀一般,奋力向着富裕的目标飞去。每

## 故乡的回望

朱谷忠

一次的嬗变,都足以让我自豪兴奋得彻夜写诗。

不过,最让我深感欣慰的是,故乡开始注重保护生态,疏浚河沟,遍栽果树,花草复萌,竹林滴翠。每当我在村头漫步、桥上徜徉;或在亭中流连、塘边沉吟……无不身入、心入,感受每一寸土地呈现的变化。还有一事值得记述:有一次返乡后与一位八十多岁邻居老伯聊天,从交谈中得知:乡亲们曾在窘困的年代里抱成一团,像保护自己眼睛一样保护了一座古桥、一座祖庙、一本残破的族谱……一种古老淳朴的精神呼吸,让我心旌久久激荡不已。

都说最忆是故乡,然而最忆的到底是什么呢?是饱经风雨磨难的祖先们“莫忘来路”的叮嘱,还是土地与血缘交融支撑的生命原点?是几十年来村里村外那些有声有息的变化,还是一朵云、一棵苗、一杯茶依然凝聚的乡情?我想,大约没有人能说得清。对我自己来说,尽管往事如流水一般过去,新的生产生活方式也带给我一些陌生感,但回望故乡人身上凸显的不畏艰辛、勇往直前的品格,以及他们在新时代表对幸福生活执着的追求,都催生了我逐一记录、倾诉的欲望,都使我心中的这份由淡转浓的思念之情,如一只小船在乡愁的湖心,犁开一条归家的路。

“江碧鸟逾白,山青花欲燃。”今年谷雨后离开故乡的那天,天下着细雨,蒙蒙的雾帐中,故乡显露出一种令我难舍的靓丽面影。

故乡,我还会回来的!

## 泥土芬芳

家乡有一野生植物,名为侧耳根。春天一到,它那蛰伏于大地土层的身躯,就冒出嫩绿红润的叶茎来,似乎是大地派到人间接收新春信息的信使。先是像荷叶一样卷曲的尖叶露出地表,紫红色的嫩茎拱出地面后,铺展成一片心形的单叶,颜色也由嫩黄而紫红,由紫红而新绿;第一片叶子张开,其上又生一尖叶,逐渐铺展成上端尖下端凹的紫红色叶片。钻出地面十厘米许,侧耳根就有四五片紫红嫩绿的叶子,茎秆也呈现红白相衬的模样,红里透着白,白里透着红,像大地刚刚生出来的胖小子。

惊蛰一过,万物苏醒。侧耳根是最早从地皮里冒出来打探春天气息的小精灵,只有它,才能听得懂天地语言,最先沐浴早春淅沥沥的小雨。也许就是因为它那竖起来的紫红色叶片,像是侧耳倾听天地之音的小耳朵,人们才把它叫做侧耳根吧?那轰隆隆的春雷声,就像是天地间的窃窃私语,然而,这些话却早

已被侧耳根倾听得清清楚楚。

侧耳根,学名蕺菜,又名鱼腥草、折耳根,全株入药,有清热解毒之效。生于山边沟边、田埂地头,其嫩根茎可食用,西南地区人民常作为蔬菜或调味品。在重庆近郊金佛山脚下,山民们对侧耳根可谓情有独钟。每到仲春季节,乡村的农民便挖来侧耳根,用背篓背到城里卖,可以卖个好价钱。城里的人,也常常周末去乡下踏青采风,顺便去溪沟涧边、山脚地头采挖侧耳根,一天下来,总有丰厚的收获。有时候,踏青累了,就拿出从家里带来的馒头,把侧耳根用溪水洗干净,拌一些油辣子就可以吃了。吃起来又香又脆。

当然,最惬意的,还是把侧耳根带回家,与家人共享。吃不了的,也可以送给朋友亲戚,说一声这是在山间田头亲手采摘的,那亲情友情就更加深厚了。完整的一株侧耳根,地上部分是紫红透白的,地下部分是雪白嫩脆的,再

加点从山中采摘回来的野蒜苗、柴胡尖,拌以辣椒油、山胡椒、花椒等佐料,不用炒不用煮,生吃,脆脆响,香从鼻入,味自自来,生津开胃,不觉食欲顿增。春天的餐桌上,当地人们都少不了这一道凉菜。

侧耳根长在溪涧沟渠田野之际,林边地头之间,与其他杂草共生共荣,不仔细找不易发现。随着周边的地丁、繁缕相继地开放,侧耳根反倒淹没在草丛中。但人们认真寻觅的一刹那,一眼就能够从这春天的新绿中获得惊喜。而且发现一株,可能就会发现一大片。采的时候,最好有一把小铲子,左手扯住地上的茎叶,右手把铲子伸到根部切断根须,一株带着寸把长根茎和紫红色茎叶的完整侧耳根便采摘完成了。采摘的时候,一定不能只顾着扯地上茎叶,这可能会扯断地下那截鲜嫩的根茎,就不是完整的侧耳根了。

侧耳根一年一枯荣,冬去春回,听惯

大自然的风霜雨雪,也听惯天地间的万物私语。它深深扎根在土层中,哪怕冬雪摧残了茎叶,但蛰伏在大地之中的根茎,却能听懂天公与地爷的对话,在和风拂面的季节,给人们带来春天的气息和美食的味道。夏秋季节,侧耳根开花结籽,茎叶被人们收割晒干泡茶喝,清热解暑消暑。冬天里,它坚强地孕育地下根茎,以待来年的发展。也许,在人类还没有诞生的洪荒年代,它就那么寂寞地倾听大自然和天地万物的呼吸。也许,在生物进化的历史上,它也倾听过花草鸟虫的和鸣,倾听过人类追求美好生活的山歌号子。

当隆隆的春雷响起,和风吹拂的时候,侧耳根就冒出地面,侧耳倾听万物的声音——天地风云以及潺潺流水,还有勤劳的人们上山劳作的号子和歌声,它在给人们送来一片嫩绿的同时,也送来一味可口的的美食,传递着大自然对人间最美好的祝愿和厚爱。



图片来源:人民视觉

# 大地